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RE GROUP LIMITED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上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所載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相比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淨利潤人民幣0.97億元及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0.82億元，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將錄得未經審核淨虧損及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該虧損主要是由於報告期本集團銷售物業的交付面積減少，導致房地產開發產生的收入及毛利有所減少。同時受中國國內房地產行業政策調控的影響，本集團從退出投資所獲取的收益有所減少。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報告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參考本集團現有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而並非基於任何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數據或資料而作出。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底之前刊發有關本集團報告期之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彭心曠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六名執行董事，即彭心曠先生、陳東輝先生、朱強先生、秦文英女士、蔣琦先生及蔣楚明女士；及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卓福民先生、陳尚偉先生、馬立山先生及韓根生先生。

* 僅供識別